

2024年
河源市源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河源市源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河源市源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根据区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和《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以及区政府有关规定履行出资人职责。

（二）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进行监督，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的工作；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推动区属国有经济结构和布局的战略性调整。

（三）监管区属国有企业收入分配情况，规范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管理。

（四）按照区委的规定，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五）指导所监管企业党的建设工作。

（六）向所监管企业派出财务总监；负责财务总监的日常管理工作。

（七）通过统计、稽查对所监管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拟订考核标准；负责建缴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金收益，并对资本收益的使用进行管理；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的权益。

（八）贯彻执行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的行政法规，制定有关规

章制度。

（九）进行资本整体运作。经区政府授权，在财政部门的监督指导下，充分整合利用全区的国有资产，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十）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源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设5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党群及宣传工作股、综合股、改革发展股、产权管理股、财务管理股；源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事业编制9名。设主任1名，副主任3名；内设机构领导职数4名。人员经费按财政补助一类拨付。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中心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943.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03
		九、卫生健康支出	6.4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06.98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3.6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43.04	本年支出合计	943.04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43.04	支出总计	943.0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943.04	943.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03	436.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5.26	435.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8.82	408.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63	17.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1	8.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7	0.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7	0.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3	6.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3	6.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3	6.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06.98	406.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406.98	406.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406.98	406.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60	93.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2	13.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2	13.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80.38	80.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0.38	80.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43.04	873.04	7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03	436.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5.26	435.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8.82	408.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63	17.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1	8.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7	0.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7	0.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3	6.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3	6.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3	6.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06.98	336.98	7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406.98	336.98	7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406.98	336.98	7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60	9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2	13.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2	13.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80.38	8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0.38	80.3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43.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03
		九、卫生健康支出	6.4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06.98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3.6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43.04	本年支出合计	943.04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43.04	支出总计	943.04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43.04	873.04	7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03	436.03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5.26	435.26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408.82	408.82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63	17.63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1	8.81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7	0.77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7	0.77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6.43	6.43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3	6.43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6.43	6.43	0.00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06.98	336.98	70.00
[21507]国有资产监管	406.98	336.98	70.00
[2150799]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406.98	336.98	7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93.60	93.6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3.22	13.22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3.22	13.22	0.00
[22103]城乡社区住宅	80.38	80.38	0.00
[2210399]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0.38	80.38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873.04
[301]工资福利支出	378.45
[30101]基本工资	41.28
[30102]津贴补贴	25.20
[30107]绩效工资	83.1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63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8.82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3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7
[30113]住房公积金	13.2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1.9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60
[30201]办公费	30.6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3.99
[30302]退休费	463.99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7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5.00
[30201]办公费	4.00
[30202]印刷费	3.00
[30226]劳务费	11.00
[30227]委托业务费	17.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
[312]对企业补助	15.00
[31204]费用补贴	15.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0.60	30.6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873.04	873.04	873.04	0.00	0.00	0.00	0.00
河源市源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873.04	873.04	873.04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378.45	378.45	378.45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60	30.60	30.6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3.99	463.99	463.99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整合优化国有资产资源，积极协助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部门推进经营性资产整合；加强国有企业运营经营能力，提高国有企业经营效益，强化国有企业资金使用效益，更好地发挥国有资产实现稳定增长。
河源市源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整合优化国有资产资源，积极协助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部门推进经营性资产整合；加强国有企业运营经营能力，提高国有企业经营效益，强化国有企业资金使用效益，更好地发挥国有资产实现稳定增长。
资产监督管理经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1，履行全区国有企业资产监督管理工作，预算资金15万元。 2，维护全区国有企业资产处理工作，预算资金5万元。 3，完善全区国有企业产权管理工作，预算资金5万元。
国企改革经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区委区政府部署的各项改革任务，优化区属国有企业结构体系，构建现代企业制度,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增强国有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维持国有企业持续经营能力，保障国有企业正常运作，不断增强国有经济活力、控制力、影响力、抗风险能力，主动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
国企监管工作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优化调整出资人监督机制，创新国有企业监管模式，建立健全区属国有企业分类监督管理制度，加强监督企业资金使用管理，促进企业国有资产的合理流动，防止企业国有资产流失，实现区属国有企业制度化监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解决企业历史遗留问题工作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1, 解决推进公司制改革过程中遇到历史遗留问题需要的经费，预算资金5万元。 2，帮助解决下属企业名下资产涉及历史遗留问题，预算资金5万元。 3，解决下属企业下岗职工安置涉及费用，预算资金5万元。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943.04万元，比上年增加399.64万元，增长73.54%，主要原因是因原区房管局机构改革，在岗职工与退休人员移交至本单位管理导致同比上年预算增长较高；支出预算943.04万元，比上年增加399.64万元，增长73.54%，主要原因是因原区房管局机构改革，在岗职工与退休人员移交至本单位管理导致同比上年预算增长较高。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因本年度未列“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0.6万元，比上年增加9万元，增长41.67%，主要原因是因原区房管局机构改革，在岗职工与退休人员移交至本单位管理导致同比上年预算增长较高。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4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7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7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93.6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43.85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0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国企改革经费	25	完成区委区政府部署的各项改革任务，优化区属国有企业结构体系，构建现代企业制度，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增强国有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